

三门峡市人民政府文件

三政〔2017〕51号

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关于对全市体育系统予以嘉奖的决定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，市人民政府各部门：

2013年以来，全市体育系统广大干部职工坚持以建设体育强市为目标，大力实施全民健身计划，连续16年为我市获得全国全民健身优秀组织奖，并成功创建全民健身示范市。

2017年，市体育局被国家体育总局授予“2013—2016年度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”，并在时间紧、任务重的情况下，精心组织三门峡市第八届运动会暨全民健身大会，充分展示了我市经济

社会快速发展的新成就。为激励先进，市人民政府决定，对全市体育系统予以嘉奖。

希望全市各级体育部门和广大体育工作者发扬成绩，再接再厉，为推动三门峡市体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，加快全市转型创新发展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！

2017年12月28日

主办：市体育局

督办：市政府办公室六科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军分区，部、省属有关单位。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7年12月28日印发

